证券简称:中国通号 公告编号:2025-037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 监管协议的公告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对其内谷的具来注、促卵性和元益性的优先生的优先型位置,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向先进及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相关利息收入, 部分变更用于实施"西安工业集团沈信公司轨道交通列控系统基础装备自主化研制基地数字化智能 化改造项目","轨道交通用系列电缆生产线智能化,绿色化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两字工业集团传统

公司依据募集资金管理要求为新募投项目资金的存放及结算开立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 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管,具体情况如7

梁双重的银门金省券来双重加晋协以,对券来双重的开办州应用近门加晋,共体市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00亿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5.3亿元,募集资 金净额为人民币 103.54 亿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9年7月 16日全部到6 并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营业会推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本公司、保养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丽客支充,代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丽客支充, 管协议》,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内支行于2022年12月16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开户主体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額 (截至本公告 日)
沈阳铁路信号有 限责任公司	西安工业集团沈信公司轨道交通列控系统 基础装备自主化研制基地数字化智能化改 造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403221157	0元
通号电缆集团有 限公司	轨道交通用系列电缆生产线智能化、绿色化 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2603228986	0元
通号(西安)轨道 交通工业集团有 限公司	西安工业集团传统产线智能化改造升级项 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203221170	0元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主体 甲方1:沈阳铁路信号有限责任公司/ 通号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轨道交通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2: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丙方: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要内容 1、甲方1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_8110701013403221157/ 8110701012603228986/8110701013203221170_,截至2025年11月24日,专户余额为0万元。该专 户仅用于甲方西安工业集团沈信公司轨道交通列控系统基础装备自主化研制基地数字化智能化改 告项目/通号由缆集团有限公司 生作铁路由缆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用系列由缆生产线智能化、绿 下升级改造项目/西安工业集团传统产线智能化改造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不得 用作其他用途。

其他用途。 甲方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万元(若有),开户日期为/年/月/日,期限/个月。甲方承诺上述 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约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者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

□ | 丙方承诺按昭《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

70不好效照证券及11上印味存业方管理外法人上停证券交易所符则核成宗上印规则人上停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2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 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调。例方每子平度对平方观办测量的应当印的虚量专户存储而依。 4、甲方建权两方指定的保养代表人形置,吴嘉青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1专户的资料; 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咨询甲方1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 丙方指定的其他

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1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 乙方按月(每月10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6. 甲方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

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 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

3、乙方三次未及时向甲方或丙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

主动或在两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两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多的、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10、本协议适用中国法律并按中国法律解释分本协议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法律)。各方同意、由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应由争议方友

好协商解决。如果争议无法通过协商解决,经任何一方要求,争议将交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 好的阿爾德。如朱尹以乙法加亞的阿爾德人会正司一万委先,事以特文由中国国的会价页的中級委 長会接其仲裁規則和程序在北京仲裁。各方同意适用仲裁普通程序,仲裁庭由三人组成。仲裁的裁 决为终局的,对为以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

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本协议在有效期届满前因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变更等原因提前终止的,甲方应当自协议终止之日起一个月内与相关当事人签订 新的协议 特此公告。

>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301191 证券简称:菲菱科思 公告编号:2025-075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对外投资企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及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对外投资事项概述

一、对外权效率列域的经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 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拟共同对外投资

1913年7。 为了进一步拓展围绕公司所在网络通信设备行业产业链相关领域的投资,同时更好地利用专业机构的投资经验和资源,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从而实现公司整体战略目标,同意公司作 为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深圳羲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羲和投资")及其他有限合伙人 为有限合伙人与普迪合伙人深圳泰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和投资")及其他有限合伙人 共同签订《深圳市菲菱楠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投资深圳市菲菱楠芯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菲菱楠芯"、"合伙企业"或"受让方"),该合伙企业专项投资"深圳市楠 菲敞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楠菲敞"或"标的公司")股权,标的公司为数通、智算网络场景的高速 网络通信互联芯片相关企业。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人民币5.451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 自有资金认缴出资额人民币2,000万元,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36.6905%,其余出资额由合伙企

集,并已于2024年10月8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非菱楠芯上与精 菲微股东之一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源聚芯"或 "转让方")共同签署了《深圳市楠菲微电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或 "协议")并完成股权转让预付款5,000万元人民币的支付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8

月27日、9月18日、10月9日、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上刊登的《关于与专 业投资机构拟共同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对外投资的 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2024-040、2024-041)。

边报公司外公司编号:2024-088,2024-041)。 菲蒙楠芯原有限合伙人之一深圳市亿联无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用名,深圳市亿联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合伙企业2.7518%财产份额以人民币1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政先生,全体合伙人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该次对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变更及其相应的基本信息已完成了登记备 从内部通过不同点等人的。从内目以近年中的目的人类是不同意的。 第、非萎楠的亦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应的变更备案。具体内容详显心写过25年7月 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上刊登的《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的基金变更有限合伙人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八公古編号:2023-0617。 二、投资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合伙企业管理人羲和投资的通知,根据受让方菲萎楠芯与转让方聚源聚芯共同 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规定,转让方以人民币5,000万元向受让方转让其所持有的楠菲微注册资本 .876万元对应的标的公司1.0345%股权(以下简称"本次股权转让"),标的公司已经完成了本次股权 转让事宜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根据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条款,受计方菲萎楠芯已向转计方支付完毕全部股权转让预付款、标的]在登记机关完成了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的全部

5,000万元人民币预付款自动转为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

截至目前,非萎糖心或为精丰微的股东之一,持有其注册资本 7.876 万元对应的该公司 1.0345% 股权,享有标的公司股权对应的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E、其他说明事项

二、3年18200月3年20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项投资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永鼎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67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11月24日、11月25日、11月26日 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

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 なポスのデー的なのログペート (1) 日本日、11 月25日、11 月26日 主鉄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値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白杏,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不存在影响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 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 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二) 媒体报道 市场传闻 热占概今情况 (三) ###\$10周 : 1049(1945):563(#6.5][] (2)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 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不存 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于2025年11月24日、11月25日、11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 离值累计达到20%,上述11月25日、11月26日二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13.02%、27.71%

高于日常换手率,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2025年11月25日,公司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分别为374.22、68.97、公司所处的"电气机 版主 2023年11月25日、江川市20日 (東京市) 田田平、京が川市2017年22、1857年22、1857年2日、東京市 東京市場市通生、竹静彦市古登平、深边市西華予分別・32、645、30.03 注 1. 公司市西第書高于行业市营 水平。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公司郑重捷幅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二)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披露了《永鼎股份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0)。控股股东永鼎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3,859,7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减持期间为2025年10月17日至2026年1月16日。公司于2025年 10 月29 日被電子(大手) 10 月29 日本の電子(大手) 10 月27 日本の電子(大手) 10 月27 日本の電子(大手) 10 月28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减持公司股份14,614,5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和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从383,129,751股减少至368,515,228股,持股比例从26.206%减少至25.206% 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上控股股东的减持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 未披露的事顶或与该等事顶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 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

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 公告编号:2025-100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八)

况的进展公告(十二)》(公告编号:2024-049)。

验上述已披露的诉讼、仲裁案件外,公司后续发生的新增诉讼、仲裁案件经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再次达到披露标准,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7月31日、2025年2月6日、3月13日披露了《关于新增累计 诉讼、仲裁特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年9月20日(703月1日 1232年)(第二十五条年)(1月36日 1月36日 1月3

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5)、(公告编号: 2024-068)、(公告编号: 2024-088)、(公告编号: 2025-063)、(公告编号: 2025-063) 上述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详见《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一)》(公告编号:2024-061)、《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24-072)、《关于累 正途季叶及重大诉讼、仲裁特见的进展俗话、评规关于累订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一)》《公告编号;2024-061、《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24-061、《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24-061、《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五)》《公告编号。2024-064、《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五)》《公告编号。2024-064、《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五)》《公告编号。2024-064、《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五)》《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五)》《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一》》《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二》》《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二》》《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二》》《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二》》《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二》》《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二》》《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六》》《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六》》《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六》》《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六》》《公告 编号:2025-076)、《关于累计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十七)》(公告编号:2025-08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法按露的部分条件于近期取得进展,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统计表》。 二、本次进展情况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部分条件商在开展审理服务之中,尚未出具终局的有效裁决,部分已结案件可能对公司现金流产生影响。公司将按照各案件的具体情况,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将 密切关注相关案件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法律文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附件:《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统计表》								
	(一)名家正作为原告中请人的案件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受理或收到应诉通知 日期	诉讼、仲裁机构	案由(诉讼、仲裁原因或依 据)	涉案金額(元)	诉讼、仲裁请求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判决或裁决日期及结果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长沙华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	2025/9/10	长沙市开福区人民 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137,602.64	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欠款2670256.53元及 利息。	一审将于12月23日开庭	
(二)名家工作为被告/被申请人的案件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受理或收到应诉通知 日期	诉讼、仲裁机构	案由(诉讼、仲裁原因或依 据)	涉案金額(元)	诉讼、仲裁请求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判决或裁决日期及结果
广东德洛斯照明工业 有限公司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024/9/6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 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281,616.62	请求判令:名家汇支付货款本金227497.5元及 利息54119.12元。	一审已判决	2025/11/17 一审判决书:名家汇 支付货款257497.5元及利息。
青岛星河亮化工程有 限公司	青岛西海岸新区城市管理局、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025/6/11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 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请求判令:被告一支付工程款11979310.85元及 利息1961958.40元,被告二在被告一已付工程 款金额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	一审将于11月28日第二次开 庭	
黄宇光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025/8/19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 法院	劳动合同纠纷	V 410 746 82	请求判令,被告支付经济损失265472元、工资5504.7元、各项补贴66796元、未休年休假工资16551.6元、因仲裁、诉讼经济损失20000元、诉讼费10元、法定节假日加班工资36412.52元。	一审已判决	2025/10/29 一审判决书:驳回原 告全部诉讼请求。
青岛盈信胜机电工程 有限公司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城市管 理局	2025/6/17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 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37,731.04	请求判令,被告一支付工程款1237731.04元,被 告二承担连带责任。	已撤诉结案	
娇东机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市河东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6/16	遂宁市船山区人民 法院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389,515.11	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歉375109.35 元及资金 占用利息14405.76元。	一审巳于11月21日第二次开 庭	
新疆格林莱特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025/10/23	博乐市人民法院	合同纠纷	¥4,174,449.10	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劳务费3705414.55元及利息、律师费219735.67元。	巳撤诉结案	
江苏太平洋金龙喷泉 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025/10/13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 法院	承揽合同纠纷	¥1,260,000.00	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工程质保金1260000元及利息。	已撤诉结案	

关于银华创业板中盘200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计票日开始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银华创业板中盘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业板200ETF银华,基金代 码。15975、以下简称"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申议《美子诗娱产传课书经 板中盘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会议投票表决时间自2025年10月14日起,至 2025年11月26日17:00止,具体安排详见2025年9月30日在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官网(www. yhfund.com.cn)发布的(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银华创业板中盘200交易型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向深圳证券交

易所申请本基金在此期间的停复牌安排。本基金将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之日(2025年11月27日)上午开市起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日上午10:30 止停牌,10:30 起复牌。如议案未获通过,本基金亦将自刊登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公告日10:30 起复牌。

投资者可访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yhfund.com.e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78-3333)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

>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7日

关于财通华裕量化选股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 及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財通华裕量化选股	 贝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华裕量	化选股股票	
基金主代码	025	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	!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0	9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公告依据	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财通华裕量化选股股票型证		
Z-DWIE	財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注题《公开赛集证券投资 按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按据办法》)《财建年裕量化选股 券投资基金基金台司以以下简称"基金台司")《财建年格量化选股 券投资基金基金台司以下简称"基金台司")《财建年格量化选股 等投资基金基金台司》(以下简称"基金台司")《财业年格量化选股	全合同")、《财通华裕量化选股股票型证	
		》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 披露办法》")、《财通华裕量化选股股票型 "基金合同")、《财通华裕量化选股股票型 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赎回起始日	2025年11月28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11月28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华裕量化选股股票 A	财通华裕量化选股股票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011	025012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赎回及转换转出	是	是	
→ ★# △□ T 2025 / T 10 □ 12 □ T	*L I 2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T7 +++4x++ 1 . II . 47	

注:本基金已于2025年10月13日开放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2日常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或转换转出,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 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即成 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日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现在 金有权不开放赎回,并按规定进行公告),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 同的规定公告暂停赎回或转换转出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 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将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

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业务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

人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3.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为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 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基金转换等)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 额余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赎回份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

収。本基金A类/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Y)	赎回费率
A类 基金份额	Y<7 ⊟	1.50%
	7 ⊟≤Y<30 ⊟	0.75%
	30 ⊟≤Y<180 ⊟	0.50%
	Y≥180 ⊟	0
C类	Y<7 ⊟	1.50%
基金份额	7 ⊟≤Y<30 ⊟	0.50%
2015 2012 (77) 1994	Y≽30 ⊟	0

(注: 赎回份额的持有期限,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或申购申请确认日(含)起开始计算。) 对持有期小于30日的, 赎回费用全部归基金财产; 对持有期大于等于30日且小于90日的, 赎回 费用的75%归基金财产; 对持有期大于等于90日且小于180日的, 赎回费用的50%归基金财产, 其余

用于支付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如发生调整,基

金管理人将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发生下列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支付赎回款项。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或

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3、证券、期货交易所或外汇市场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或者港股通临时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

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4、连续两个或两个以上开放日发生巨额赎回。

5、发生继续接受赎回申请将预需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 6、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

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延缓支付赎回 飲劢或暂停接受基金赎回申请。 7、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且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基金管理人应按规定报 中国证监会备案,已确认的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应足额支付;如暂时不能足额支付,应将可支付部分按单个账户申请量占申请总量的比例分配给赎回申请人,未支付部分可延期支付。 若出现上述第 4项所述情形,按基金合同的相关条款处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申请赎回时可事先选择将当日可能 未获受理部分予以撤销。在暂停赎回的情况消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赎回业务的办理并公

4.1 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基金与转人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具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人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 侧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零。(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公告並行2020分別。 特出基金號回費-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争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换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争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转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转人基金份额净值

等人基金对理。[中四盖金对理》中的基金对理》中,中华民政市用华人基金对理中国 3. 种独价部的计算方法举列 假设某基金价额持有人持有财通华裕量化选股股票A基金份额10,000份,持有期限超过180日, 现欲转换为财通成长优选混合 A,T 日财通华裕量化选股股票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 元,T 日财通 成长优选混合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200 元,则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为 0%,申购补差费率为 0%。转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0,000×1,100×0%=

5元 转换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10,000×1,100~0,00=11,000,00元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11,000,00×0%/(1+0%)=0,00元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0.00+0.00=0.00元

转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转人基金份额净值=(10,000× 1.100-0.00)/1.200=9.166.67 份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只开放式基金份额全部或部分转换 为基金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2)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

申购状态。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3)基金转换采用未知价法,即转出/转人基金的成交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转出/转人基金的 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依据,投资者在办理基金转换时,须缴纳一定的转换费用。根据中国证监会《开 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 基金与转人基金由临补差费用的标准收取费用。

基金字較人基金中與科金質用的标理以取費用。
①当转出基金申納费率低于转人基金申納费率时,补差费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补差费。
②免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上述其他开放式基金,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具体的转换费用收取方式,参见各基金合同,招募说用书等法律文件。
(4)基金管理人可对投资者转换份额进行合理限额规定,如单个投资者单笔最低转换份额,转换后单个交易帐户的最低持有份额等。基金管理人应在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明确载明相关规定。
(4)基金管理人不要那些本人必要的基金人。 管理人在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实际利益的前提下,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转出/转入基金份额限制 配入住不影响基金107部17月八头的个月加印1月13 图整结果应予以公告。 (5)基金账户冻结期间,基金转换申请无效。

(6)投资者在申请基金转换转出时,可对其特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转出,在某一销售机 格率换换柱的基金份额仅限于在该销售机构持有的基金份额。如单只基金设有不同的收费方式,如 前端后端坡费,则投资者在申请转换转出时,应指定转出基金份额的收费方式品属。每种收费方式下可转出的基金份额仅限于在该销售机构持有的该收费,前端收费或后端收费)方式下持有的基金

(7)基金注册登记机构采用"先进先出"原则确认基金转换转出申请。即先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 先转出。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人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8) 若基金转换申请日发生自翻读回日基金管理人决定部分证期赎回的,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另行公告除外)。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

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9)投资者T日基安的基金转换申请,基金注册登记机构T+1日进行确认,T+2日投资者可至销售机构处查询转人基金份额。对于某些特定基金,基金管理人有权调整上述确认日规则,但须在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中载明。

(10)基金转换以转换由请受理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具体计算公式加下,

特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上述计算结果均以四舍五人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 担。 (11) 协资老由违其全转换领进只久其全其全人同及权靠说明此关于其全是低特有价额的和空

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个交易账户的该基金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14年八月秋·时汉贞有任汉下汉·郊原广印汉举亚·对宋印初 4.2.2 管序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本公司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3)证券、期货交易所或外汇市场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或者港股通临时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

(4)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本公司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转出

(5)法律法规、基金合同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或重新恢复基金转换业务的,本公司将按《信息披露办法》规定在中国证监会

4.2.3 办理基金转换转出的销售机构

公告或垂询相关销售机构。 5基金销售机构 5.1 直销机构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直销柜台: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3、45楼 邮编:200120 客服电话:400-820-9888(免长途话费)

直销联系人:何亚玲 直销专线:021-20537888 直销传真:021-68888169;021-68888661

客服邮箱:service@ctfund.com 公司网站:www.ctfund.com

财通基金微管家(微信号:ctfund88)

1、代销机构:代销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测整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3.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可能因业务安排、系统设置等原因,在办理本基金日常赎回及转换特出业时,相关业务规则,办理时间和要求的资料、信息等有所区别,投资者在办理相关业务时,除应遵循

本公告内容外,还应按照各销售机构的要求执行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 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

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关于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接受伍佰万元以上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11月27日起,取消对景顺长城景秦裕利纯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500万以上大额交易限 本基金首次申购最低限额为1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人应当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以及该销售机构业务情况及规则,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各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igwfmc.com获取相关信息。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官网及《证券日报》的相关信息 披露文件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格林鑫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小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2025年11月26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以简易程序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

听出具的《关于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交易所审核意见》,具体审

核意见如下: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 披露要求。本所将在收到你公司申请文件后提交中国证监会注册。 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是较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5-063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的投资基金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参与投资基金概述

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鉴于要思放矮已退出投资项目并收回前期投资、根据(晋江要昱歆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相关条款约定, 斐昱歆琰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合伙人会议, 全体合伙人同意将斐昱歆琰出资总额由21,751.00万元减资至345.5147万元, 全体合伙人同比例减少出资额, 本公司出资额由2,000.00万元减少至31.7701万元。

、第一月以及通道重视以 深圳市金典博林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 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参与投资上海斐昱歆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更名为"晋江斐昱歆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斐昱歆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

本次减资后, 斐昱歆琰出资情况如下:	2,111110 (1,110) (1,110)	() Z(- 3 EL) (I) Z - 3 EL -	.,,,,,,,,,,,,,,,,,,,,,,,,,,,,,,,,,,,,,,			
	合伙人类型	变5		变更后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真为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0046%	0.0161	0.0046%	
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750.00	17.2406%	59.5688	17.2406%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22.9874%	79.4248	22.9874%	
陈冰絮	有限合伙人	4,000.00	18.3900%	63.5402	18.3900%	
田三紅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3.7925%	47.6551	13.7925%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9.1950%	31.7701	9.1950%	
陈荆怡	有限合伙人	1,000.00	4.5975%	15.8850	4.5975%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4.5975%	15.8850	4.5975%	
吳聪义	有限合伙人	500.00	2.2987%	7.9423	2.2987%	
陈晓军	有限合伙人	250.00	1.1494%	3.9713	1.1494%	
王志诚	有限合伙人	450.00	2.0688%	7.1480	2.0688%	
陈燕琴	有限合伙人	800.00	3.6780%	12.7080	3.6780%	
△ 11		21.751.00	10065	245 5147	1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减资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雙昱歆琰减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